

第六篇

人子和耶穌的人性爲着神的建造

讀經：結一5，26，四十3，5，8，四一16，約一51，腓二5～8

壹 以西結書中滿了人性—結一5，26，四十3，5，8，四一16，四三2，6：

- 一 在以西結書中，『人子』這個辭用了九十多；這指明神多麼願意得着人。
- 二 用於描繪聖殿各部分的六這數字，表徵在第六日受造的人—四十5，8。
- 三 寶座上的那一位看起來像人，卻有耶和華的榮耀顯出來的樣子，指明坐在寶座上的那一位是神又是人—26，28：
 - 1 這一位就是神人耶穌基督，神與人的調和—路一35，太一18，20～21。
 - 2 祂是完整的神，成爲肉體成了人—約一1，14。
 - 3 祂有人的性情，以人的身分生活、受死、復活並升天；現今作爲在寶座上的一位，祂仍然是人子—六62，徒七56。
 - 4 主耶穌升天之後，就有一人在寶座上；在千年國和新天新地裏，仍有一人在寶座上—太十九28，啓二二1，3。
- 四 四活物算爲一個整體，乃是寶座上的那人團體的彰顯，指明神的中心思想和祂的安排都與人有關—結一5，26，創一26，詩八4～8。

貳 人子是爲着神家的建造—約一51，結一26，四十3，四三2，6：

- 一 在成爲肉體裏，基督是人子—太十六13：
 - 1 在神的一面，主耶穌是神子；在人的一面，祂是人子—約一18，51。
 - 2 要成就神的定旨，基督需要成爲人；沒有人，神的定旨無法在地上成就。
- 二 主耶穌成了神而人者，但祂也成了人而神者，也就是在人性裏的神，那是人子的神—五27，八28。
- 三 神子是爲着生命，人子是爲着建造—三15，—51：

第六篇(續)

1 如果祂不是人子，祂絕不可能是神建造的素質—14，51節。

2 爲着建造神在地上人間的居所，祂是人子；神的建造需要祂的人性—51節。

3 我們藉着信入神的兒子接受了永遠的生命之後，必須認識這位耶穌，既是神子也是人子；祂的神性對我們是生命，但祂的人性是為着神的建造—三13～15，—51。

四 『你們將要看見天開了，神的使者上去下來在人子身上』—51節：

1 這是創世記二十八章十一至二十二節雅各之夢的應驗。

2 基督這位人子，帶着祂的人性，乃是為着神的家—伯特利—立在地上通天的梯子，使天向地開啓，且把地聯於天。

3 無論那裏有基督在祂的人性裏，那裏就有天的門，就有伯特利，就是用變化過的人所建造的神的家—17～18節，約—42，51。

參 為着神的建造，我們需要耶穌的人性—結一5，26，四—16，林後四10～11，腓二5～8，羅一4，八29，太十六18，弗二5～6，21～22：

一 耶穌的人性乃是祂在復活中的人性生命—腓二7～8，約十一25：

1 在四福音裏，關於耶穌的主要的異象乃是：祂所過的生活是在復活中的人性生活。

2 耶穌雖然是在人性裏生活，但祂不活祂人性的生命，祂所活的乃是在復活裏的人性—五19，30。

二 以西結書中所啓示神聖別建造裏的木頭，表徵耶穌那拔高、被神性所豐富的人性—四—16。

三 為着神的建造，我們作人不要憑我們天然的人性，乃要憑耶穌的人性—腓二5～8：

1 我們受造是人，卻因着墮落被敗壞、毒化並破壞；所以，我們需要主的救贖—多二14，弗一7：

a 藉着基督的救贖，我們被帶回正確的人性—拔高、復活

第六篇(續)

的人性—彼前一18，西一14：

(一) 基督在十字架上所了結的，是我們的舊人，我們墮落的人性，但神所造的人性仍需復活—羅六 6，創一26，西二13，弗二5~6。

(二) 在基督的復活裏，神重生我們那由神所造而蒙救贖的人性，並且神聖的元素拔高了重生的人性—彼前一3，約二十17。

(三) 我們重生成爲新人以後，仍有我們的人性，但這是復活、重生的人性—弗四24。

b 現今我們爲着神建造的人性，乃是耶穌那拔高、復活的人性—羅一4，八29，弗二5~6，21~22。

2 我們越屬靈，我們就越有人性；我們越有基督作我們的生命，我們就越有耶穌的人性—西三4，腓二5~8。

四 爲着神的建造，我們需要成爲最有人性的人，有耶穌那樣的人性—林後四10~11：

1 我們需要最高的人性生活，就是照着神所賜給我們的永遠生命活出的生活—提前六12。

2 主耶穌在祂復活與升天之間的四十天裏，訓練祂的門徒過神聖而有人性的生活—徒一3：

a 祂訓練他們認識祂已成了他們，祂已進到他們裏面，並且祂已將他們帶到祂裏面。

b 這樣的訓練是要幫助門徒看見，他們是與三一神調和，他們不再僅僅有人性，乃是有帶着神性的人性，甚至有耶穌那樣的人性。

c 他們不再僅僅是人，乃是神人，神聖的人，有三一神作他們內在的素質，成爲他們神聖的所是一—弗三14~17。

d 現今他們能過一種與經過過程並終極完成之三一神是一的生活—林後十三14，林前六17，十五45下。

五 我們要有耶穌的人性來爲着神的建造，就需要經歷耶穌的靈—徒十六7：

1 『耶穌的靈』是神的靈特別的說法，指成爲肉體之救主的靈，這位救主就是在人性裏的耶穌，經過了爲人的生

第六篇(續)

活和十字架的死。

- 2 在耶穌的靈裏不僅有神的神聖元素，也有耶穌的人性元素，以及祂為人生活和受死的元素—腓二5～8。
- 3 耶穌拔高、復活的人性乃是在耶穌的靈裏—羅一4，徒十六7。
- 4 為着保守那靈的一所需要之低微、溫柔、恆忍的美德，包括在耶穌的靈裏—弗四2。
- 5 在復活裏，這位在神性裏原是神獨生子的基督，在人性裏由神而生，成為神的長子—徒十三33，羅八29，—4：
 - a 祂的人性得以『子化』，成為神聖的；這樣在復活裏的『子化』，使基督在成為肉體時所穿上的人性得着聖別、提高並變化—4節。
 - b 今天這樣提高的人性，乃是在耶穌的靈裏，也能成為我們的經歷，使我們成為耶穌那樣的人，有耶穌的人性，為着神的建造—腓二5～8，太十六18，弗二21～22，四16。